

#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林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程邦达”、“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海程邦达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573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131.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16.8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6,406.04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78,417.33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上述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1年5月21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ZG11618号）。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86,406.04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7,988.71
二、募集资金净额	78,417.33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净额	4,016.87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44,874.18

项目	金额
本年度使用金额	11,784.69
其中：本年度投入金额	2,451.08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9,333.61
现金管理金额	22,000.00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3,775.33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专户用途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北支行	522130100158877777	邦达芯跨境供应链综合服务基地建设项目	402.4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69030078801488667777	全国物流网络拓展升级项目	2,785.2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支行	129911286710000	全国物流网络拓展升级项目	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北支行	811060101177777776	供应链信息化建设项目	587.6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分行	205244197277	补充流动资金	已销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北支行	811060101237777778	补充流动资金	已销户
<b>合计</b>			<b>3,775.33</b>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开展了收益凭证、结构性存款现金管理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报告期内是否到期	收益金额(万元)
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298 期	5,000.00	1.05%或 2.00%或 2.40%	73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20.00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 25JG3086 期(月月滚利 12 期特供款 A) 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19,500.00	0.85%或 2.35%或 2.55%	28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35.64
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 25JG6449 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10,000.00	0.85%或 2.20%或 2.40%	90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55.00
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智安盈系列 1881 期收益凭证	8,000.00	0.10%或 2.58%	76 天	浮动收凭证(按约还本付息)	是	43.20
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A03000 期	4,000.00	1.05%或 2.08%	90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20.52
6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龙鼎金牛三值定制 541 期(250 天)收益凭证	6,000.00	0.10%或 2.93%或 3.00%	95 天	挂钩中证 500 浮动收益凭证	是	45.76
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 25JG8171 期(三层看跌)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11,000.00	0.70%或 1.95%或 2.15%	90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53.63
8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商品增利系列 48 期收益凭证	5,000.00	0.10%或 2.50%	62 天	浮动收益凭证(按约定还本付息)	是	21.00
9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泰保盈系列 1230 期收益凭证	3,000.00	0.05%-3.00%	173 天	浮动收益凭证(按约定还本付息)	否	
1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A15498 期	2,000.00	1.00%或 1.72%	90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报告期内是否到期	收益金额（万元）
1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99JG0335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11,000.00	0.70%或 1.85%或 2.05%	90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1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智安盈系列 2023 期收益凭证	4,000.00	0.10%或 2.40%	153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13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海通证券君跃飞龙伍佰定制款 2025 年第 28 期收益凭证	2,000.00	1.20%-4.40%	79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规范、安全、高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并严格遵照执行，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 （二）募集资金监督协议情况

2021 年 5 月 21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邦达芯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和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林证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北支行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全资子公司海程邦达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际物流”）、华林证券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北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分行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为有效推进公司物流网络拓展升级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同意在西安海邦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海邦”）名下增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安海邦、华林证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支行已于 2025 年 9 月 12 日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本年度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本年度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不影响募投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及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2,000 万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单笔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本年度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本年度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鉴于“邦达芯跨境供应链综合服务基地建设项目”已结项，为合理高效运用募集资金，增强公司的经济效益，降低财务费用，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5 年 1 月 27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预留该募投项目未结建设尾款及质保金后将节余募集资金 9,333.60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金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本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鉴于近年来国内外宏观经济、市场环境发生了较大变化，在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下，客户需求也发生很大的变化，为此，公司充分评估当前业务现状、长期发展方向及行业发展动态，于 2025 年 1 月 1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5 年 1 月 27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内容、投资规模及内部投资结构并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全国物流网络拓展升级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内容、投资规模及内部投资结构进行优化调整并对项目延期。

伴随信息技术的快速迭代，云存储和云计算已成为企业数字化转型的重要驱动力，公司传统自建服务器和数据库部署模式已难以适配 IT 信息行业发展和企业经营管理的动态需求，同时公司寻求独立开发自主可控的核心业务系统，构筑并持续强化长期竞争力，为此，公司基于对行业发展趋势、市场竞争格局、业务发展需求以及践行降本增效等多方面因素的综合考量，于 2025 年 12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6 年 1 月 12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投资规模、实施内容、投资结构及延期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对“供应链信息化建设项目”建设内容及投资金额等予以优化调整。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不及时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鉴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

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贵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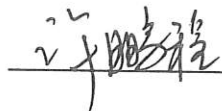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规及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保荐机构对海程邦达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许鹏程

  
\_\_\_\_\_  
李 军



## (一)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发行名称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1 年 5 月 21 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451.0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7,325.2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0,819.74[注 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5.34%[注 1]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邦达芯跨境供应链综合服务基地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23,988.48	23,988.48	23,988.48	544.33 [注 3]	15,439.75	-8,548.73	64.36	2023 年 10 月 [注 3]	-1,076.91	否 [注 4]	否
物流网络拓展升级项目	生产建设	是	22,373.49	24,267.31 [注 2]	24,267.31	1,345.74	4,793.31	-19,474.00	19.75	2028 年 12 月 [注 5]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供应链信息化建设项目	研发项目	否 [注 6]	7,019.93	7,019.93	7,019.93	561.01	2,056.79	-4,963.14	29.30	2025 年 12 月 [注 6]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否	25,035.42	25,035.42	25,035.42	0	25,035.42	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78,417.33	80,311.14 [注 2]	80,311.14	2,451.08	47,325.27	-32,985.87	—	—	不适用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			[注 7]										

体募投资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一（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和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邦达芯跨境供应链综合服务基地建设项目”已结项，公司在该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根据项目规划及实际情况，本着合理、节约及有效的原则，在保证项目施工进度和质量的前提下，科学、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加强项目建设各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调度和优化配置资源，降低了项目建设成本费用。同时，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并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理财收益，且在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利息收益。因此，截至2025年1月9日，在预留该项目未结建设尾款及质保金后，该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9,333.60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金额为准）。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1]：“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包含原“全国物流网络拓展升级项目”募集资金所产生的理财利息收益1,893.82万元；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募集资金总额+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投项目的理财利息收益总额)。

[注2]：募投项目调整后投资总额大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主要系“物流网络拓展升级项目”调整后投资总额包含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及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收益。

[注3]：①本年度投入主要为按合同履行进度支付的合同尾款、质保金等相关款项；②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邦达芯跨境供应链综合服务基地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调整至2023年10月。该项目已于2023年10月结项，预留该项目未结建设尾款及质保金后，节余募集资金已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注4]：“邦达芯跨境供应链综合服务基地建设项目”效益未达到预期主要是由于项目客户开发和业务量未达预期以及该项目主体房屋折旧成本较高等因素所致。

[注 5]：“物流网络拓展升级项目”受外部环境、客户项目建设及投产进度等影响，整体建设进度有所滞后，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该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内容、投资规模及内部投资结构进行优化调整并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为 2028 年 12 月。

[注 6]：“供应链信息化建设项目”基于对行业发展趋势、市场竞争格局、业务发展需求以及践行降本增效等多方面因素的综合考量，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该募投项目建设内容中软硬件设备采购安装、软件开发及系统升级的具体投资金额及内容予以优化调整。

[注 7]：1、“物流网络拓展升级项目”主要因近年来国内外宏观经济、市场环境发生了较大变化，在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下，客户需求同步也有了很大的变化以及仓库特性、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上仓储租赁面积的限制，导致该项目投入进度未达预期。具体来看：①世界各主要经济体进出口需求普遍放缓，公司经营网点拓展数量和规模受到影响。②公司保税仓库主要服务于泛半导体为主的精密制造企业，受国际贸易保护主义影响，国内半导体行业投资阶段性承压，受该类客户项目建设、投产进度影响，公司配套保税仓库实施进度有所缓慢。③保税仓库位于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内，需要具备该保税区内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且经过相关经营资质和规范要求审核方可运营，单一项目实施周期较长；另，基于公司保税仓库所服务的客户特性，该类企业仓储产品品类多，体积小等特性及对物流时效的要求高，为保障服务时效，公司保税仓库选址需要贴近客户，具有一定的专有性，实施主体、仓库地点受客户所在区域、客户需求、合作进度影响较大。

公司充分评估当前业务现状、长期发展方向及行业发展动态，谨慎考虑该项目在推进落实过程中存在的诸多客观因素，为更有效地、规范地使用募集资金，以及发挥公司物流网络资源的整合优势，同时进一步完善物流网点覆盖的广度与深度，公司基于以下原因对该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内容、投资规模及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并予以延期：①顺应国家政策指引，实现“国内国际双循环”目标，加强公司非保税仓配体系的建设；②紧跟制造出海、品牌出海的行业发展方向，重点发展海外网络建设，强化“端到端”全链路服务能力；③基于客户多元化需求及公司自身经营发展需要，立足关键物流节点，贴近客户设立实体营运网点，对接属地作业资源及拓展潜在客户；④基于公司网络布局的完善与组织架构的扩张，以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作为共同实施主体，发挥各区域间协同联动优势，为客户提供更加高效的服务。

2、“供应链信息化建设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一方面，数字化转型浪潮下，国内外大中型企业正加速推进 IT 基础设施向云部署转型，云服务已成为企业软件系统的主流运行载体，而公司“供应链信息化建设项目”在早期规划的采用自建服务器和数据库的传统 IT 部署模式，现已难以适配行业发展和企业经营管理的动态需求。另一方面，当前物流行业数字化转型加速，IT 系统已成为跨境物流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公司目前全业务流程均依赖信息系统以实现协同共享，且随着公司近年业务规模持续扩大、全球网络日益广泛以及客商信息交互复杂度提升，对系统的专业性、定制性和迭代性提出了更高要求，而标准软件的外采和外包开发无法满足前述要求且存在安全风险，因此公司当前主要依托自有 IT 技术团队独立开发全流程自主可控的核心业务系统。鉴于此，在该项目实施过程中，综合考虑行业数字化转型趋势、IT 技术迭代升级及公司业务规模拓展、服务场景丰富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智慧供应链体系搭建的发展战略规划优化项目实施内容、控制投资节奏，调整募投项目的实施，因而该项目整体实施进度有所延迟。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投资规模、实施内容、投资结构及延期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对该募投项目建设内容中软硬件设备采购安装、软件开发及系统升级的具体投资金额及内容予以优化调整，并调整项目投资总额，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 2028 年 12 月，同时将该募投项目调整后超出所需募集资金的节余部分 2,555.02 万元全部转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